

福建博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博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完善员工激励体系，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提高员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4号——员工持股计划》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拟推出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筹划情况如下：

一、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规模

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前提下，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股票累计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0%，任一持有人持有的员工持股计划份额所对应的股票数量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具体认购规模将根据参与者的认购情况确定。

二、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涉及的股票来源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涉及的股票拟通过二级市场购买（含大宗交易）或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取得。

三、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持有人范围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持有人范围为公司（含控股子公司）在职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中高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员工。

四、风险提示

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充分保证信息披露的公平性，防止内幕信息泄露，公司董事会本着稳健、顺利实施的原则谨慎推进。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尚处于筹划阶段，公司将对该计划的可行性进行充分讨论并征求员工意见，提示性公告不代

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或批准。鉴于相关沟通事项尚未完成,具体的方案和细节仍需进一步研究讨论,且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从推出到实施尚需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能否完成付诸实施尚存不确定性,最终结果以公司公告为准。董事会审议及披露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时间自本公告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

公司将尽快就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具体方案等事项进行研究,推进相关工作进度,并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博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四日